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信息”“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万达信息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8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689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亿元（含）。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已向公司发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意向函》，中国人寿有意向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A股股票，使得此次认购完成后其所持股份比例不低于目前对公司持股占比，且通过此次认购所得最高股份比例不超过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同时其增持完成后对公司的总体持股比例不超过25%。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就前述认购事宜与中国人寿签订认购协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概述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白涛

注册资本：28,264,705,000 元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71092841XX

主营业务：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9 月底，中国人寿总资产 51,280.85 亿元；2022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 7,010.12 亿元，2022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 322.68 亿元。

3、关联关系说明

中国人寿持有公司 18.17%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构成公司的关联方。中国人寿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中国人寿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已收到中国人寿发出的拟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意向函，但尚未就本事项签订协议，公司将在协议签订后就具体内容发布相关公告。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愿意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体现了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且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规模及综合实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获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和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但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如有）将回避表决。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万达信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欧阳凌

敬启志

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